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6-036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为提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额度),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详见2016年2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相关章节规定的风险投资产品。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6年5月26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泰然支行(简称"浦发银行"或"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6年JG372期;

2、产品代码:1101168372;

3、产品收益起算日:2016年05月27日;

4、产品到期日:　2016年08月26日;

5、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6、产品收益率:3.05%/年;

7、投资金额:8,000万元;

8、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9、产品收益与分配:

(1)本产品为保证收益型产品,银行确保公司本金和约定收益,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和约定的产品收益。

(2)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为:

根据本产品收益率和实际存续期限,比照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计息规则计算产品收益。

(3)本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4)在存款本金和产品收益兑付日,银行将存款本金和产品收益划付至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公司指定账户。

10、计息方式:月利率=年收益率÷12;日利率=年收益率÷360 ,以单利计算。

11、投资标的: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相关章节规定的风险投资产品。

12、产品存款本金和产品收益兑付日:　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银行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3、提前终止权:

若2016年6月22日或2016年7月21日的1个月Shibor低于2.1%,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6年6月24日或2016年7月25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日前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他方式发布信息公告,无须另行通知公司。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4、资金来源:公司募集资金。

1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银行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期限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对外投资、委托理财等管理制度执行,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5)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2)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3) 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4) 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由管理层根据经营情况测算,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而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指派专人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市场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2015年3月1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本理财产品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对公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015年3月13日至2015年6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

2、公司于2015年4月8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订了《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证收益型(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对公产品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为2015年4月8日至2015年7月8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

3、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o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015年5月12日至2015年8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

4、公司于2015年7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成立日为2015年7月6,投资期限为90天。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

5、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关于"非凡资产管理62天安赢第057期对公款理财产品"的理财产品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成立日为2015年7月14,投资期限为62天。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

6、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关于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计划对公产品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7月13至2015年10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

7、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支行签订了关于"蕴通财富o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计划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90天。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3。

8、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9月16至2015年12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

9、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公司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9月17至2015年10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

10、公司于2015年10月1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保本保证收益型"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理财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10月14至2016年01月14日;2015年10月14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型(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对公产品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10月14至2016年01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

11、公司于2015年10月1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保本保证收益型"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理财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10月14至2016年01月14日;2015年10月14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型(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对公产品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10月14日至2016年01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

12、2015年12月2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简称"广发银行"或"银行")签订了"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合同",公司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12月2日至2016年2月29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7。

13、2016年1月26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保本保证收益型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8天;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14、2016年2月2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购买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6年02月26日至2016年05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除以上行为外,公司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未购买其他类型的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浦发银行签署的《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6-21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27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26日15:00至2016年5月27日15:00。

2.召开地点:合肥市长江西路689 号金座A25 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郑晓燕女士

6.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349,203,0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77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96,521,07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021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2,681,97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55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435,3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5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99,0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36,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03%。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本次会议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2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2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0.78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5.《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15年度报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蒋敏、陈磊

3.结论性意见:

天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22/200022　证券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公告编号:2016-022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4月25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及议程安排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召开会议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16年6月6日(星期一)14:40;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5日15:00至2016年6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投票规则: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2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其中,B股的股权登记日要求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登记在册,投资者应在股权登记日之前的第3个交易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如同一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A、B股,股东应当通过其持有的A股股东账户与B股股东账户分别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地点:深圳市赤湾海运大厦11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听取《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第3项提案为汇报事项,无须表决;其他提案均以普通决议批准。提案内容详见于2016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及地点:2016年5月30日-2016年6月2日,每个工作日9:00-17:00,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8楼。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2)个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3)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均以2016年6月2日17:00以前收到为准;

(4)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静巍、陈丹

联系电话:86-755-26694222 转秘书处

联系传真:86-755-26684117(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联系地址: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8楼

邮编:518067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2

2.投票简称:赤湾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6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赤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100.00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3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5.00
6	《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对全部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A/B股_____股
被委托人姓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时间:_____	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6	《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6-042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评级调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公司债券评级:A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为"负面"

●调整后公司债券评级:A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2年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本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公司债券前次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为"负面";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2015年6月5日。

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6年5月26日出具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5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公司债券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5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公告编号:临2016-041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施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对本次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行使决策权,具体操作由电燃公司负责(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5-063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授权电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已满,具体实施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存入日期	期限(天)	到期日	存款金额	利率	已到期理财收益
1	已到期	交通银行淮南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4天	2171152493	2015-6-23	34	2015-7-27	100,000,000.00	3.80%	353,972.60
2	已到期	农业银行淮南分行	本利丰·34天	BF141422	2015-7-10	34	2015-8-14	100,000,000.00	3.70%	344,657.53
3	已到期	浦发银行淮南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579期	1101158579	2015-6-17	61	2015-8-18	200,000,000.00	3.75%	1,250,000.00
4	已到期	浦发银行淮南支行	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班车1号)	2101137331	2015-7-29	30	2015-8-29	100,000,000.00	3.80%	333,150.68
5	已到期	交通银行淮南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专享31天	2171153283	2015-9-10	31	2015-10-11	64,000,000.00	4.00%	217,424.66
6	已到期	农业银行淮南分行	本利丰·62天	BF141423	2015-8-14	62	2015-10-16	100,000,000.00	3.75%	636,986.30
7	已到期	农业银行淮南分行	本利丰·62天	BF141423	2015-8-28	62	2015-10-29	100,000,000.00	2.65%	620,000.00
8	已到期	浦发银行淮南支行	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班车1号)	2101137331	2015-10-23	30	2015-11-24	50,000,000.00	3.10%	127,397.26
9	已到期	交通银行淮南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1天	2171153808	2015-10-28	31	2015-12-3	50,000,000.00	3.50%	148,630.14
		交通银行淮南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1天	2171154220	2015-12-2	31	2016-1-7	100,000,000.00	3.60%	305,753.42
10	未到期	芜湖扬子银行	扬子理财		2016-3-14	180	2016-9-13	50,000,000.00	3.90%	961,643.84
11	未到期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按日计息结构性存款	2016-2-3		即用即取	70,000,000.00	2.80%	
12	未到期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按日计息结构性存款	2016-5-26		即用即取	50,000,001.00	2.60%	

至此,电燃公司本次在公司董事会授权其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除上表所示三笔本金合计170,000,001.00元尚未到期,其余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均按期收回本金,合计取得收益共计4,337,972.59元。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6-0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出售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交割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或"中国银行")附属公司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银香港(控股)")直接拥有的全资附属公司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作为卖方,简称"中银香港")于2015年12月18日就出售所持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简称"南洋商业银行")全部已发行股份事宜(简称"拟议出售"),与信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买方,简称"信达金控")及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买方保证人)签订了股权买卖协议。有关详情请见2015年12月1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出售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行董事会现宣布,前述股权买卖协议所述的各项先决条件已获得满足,拟议出售的交割将于2016年5月30日(简称"交割日")根据股权买卖协议的条款及条件进行。交割完成后,南洋商业银行将不再是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控股)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南洋商业银行及信达金控将于交割日签订过渡性服务协议,据此,中银香港将自交割日起的三年内(南洋商业银行可选择延长12个月,其后在各方同意下可再延长)向南洋商业银行及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提供若干过渡期支持服务,并按各方同意的价格收取及支付服务费,以利于平稳过渡。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6-026
公司债简称:13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22301
公司债简称:13楚天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辞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5月27日收到叶强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